股票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 公告编号:临2024-042号

公司债券代码:188103、188281、185829、137727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公司名称:广州发展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集
- 风险提示:本次增资事项尚需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备案手续,增资对 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总体风险可控。新能源集团在实际运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风险。 运营风险以及经济环境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新能源集团的监督和管理,积极防 范和妥善应对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 为满足新能源业务发展需要, 优化资本结构, 提升企业竞争力, 公司及属下全资子公 司企业运营管理公司分别向新能源集团增资15.28亿元和10.18亿元。
- 2024年7月2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

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广州发展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 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1.名称:广州发展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 冯康华

6.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67345703X8

8.经营范围: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充电桩销售 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储能技术服务;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 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自然科 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 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停车场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9.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公司和企业运营管理公司分别持股90%和10%

10.新能源集团成立于2008年,于2016年完成股份制改制,目前股本为人民币30亿 截至2024年6月30日,新能源集团风电、光伏项目累计装机容量达385万千瓦,在建项 目超过200万千瓦,储备项目容量约1,400万千瓦

项目	2024年6月30日/2024年1-6月 (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经审计)
总资产	2,769,948	2,628,965
净资产	588,569	548,730
营业收入	133,879	216,935
净利润	38,199	61,800
资产负债率	78.75%	79.13%

、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基于新能源集团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有利于优化新能源集团财 务结构、扩大资本规模,增强整体竞争力,助推公司实现"十四五"发展目标,符合公司及 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企业运营管理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

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增资完成后,新能源集团将由公司直接持股80%,通过全资 子公司企业运营管理公司间接持股20%。本次增资完成后,新能源集团股本预计将增加 至人民币45亿元,新能源集团仍为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 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 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增资事项尚需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备案手续,增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 公司,总体风险可控。新能源集团在实际运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风险、运营风险以及经 济环境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新能源集团的监督和管理,积极防范和妥善应对相 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6日

公司债券简称:21穗发01、21穗发02、22穗发01、22穗发02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 司动态调整非居民管道燃气销售价格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民管道燃气销售价格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穗发改价批(2024)58号),为切实做好2024 年天然气保供工作,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用城镇管道燃气价格管理办法和管 道运输价格管理办法的通知》要求,启动非居民管道燃气气源价格与销售价格联动调整。 · 从2024年7月20日起 广州市非居民管道燃气销售最高限价从458元/文方米调

整为4.42元/立方米。燃气经营企业不得自行上浮,下浮幅度不限。

* 木通知均行期为2024年7月20日至2025年1月19日 上述价格调整,是对天然气价格变动作出的阶段性调整。2024年1月,非居民管道燃

气最高限价由3.95元/立方米调整为4.58元/立方米,本次调整为4.42元/立方米。本次调整 考虑了天然气市场变化,较合理地平衡了供需关系,有利于公司燃气业务的健康发展。 2024年第一次非居民管道燃气销售价格动态调整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3日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

限公司动态调整非居民管道燃气销售价格的公告》(临2024-004号)。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2024年第二次动态调整广州市非居民管 道燃气销售价格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穗发改价批(2024) 58号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6日

股票代码:600098 公告编号:临2024-041号 股票简称:广州发展 公司债券简称:21穗发01、21穗发02、22穗发01、22穗发02 公司债券代码:188103、188281、185829、137727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土地交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向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征地办公室交储广盛(罗冲围发电厂)地块 140 643 84 平方米土地使田权 预计补偿全额为 人 民币15.2~18.3亿元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

● 本事项会计处理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结果为准。 、交储事项概述

为贯彻落实广州市政府决策部署,配合城市建设总体规划,推进片区城市更新改造 和地块资源优化利用,公司拟将广盛(罗冲围发电广)地块(简称"广座邮块")交储,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征地办公室已出具《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征地办公室关于开展广 州湾区新岸(罗冲围)片区松溪项目罗冲围发电厂地块征收工作的函》。本次交储土地及 涉及的地上资产补偿总金额为人民币15.2~18.3亿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 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储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本事项收储方为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征地办公室, 具备本次交易的履约能力,与 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 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交储事项主要内容 (一)地块概况

二、收储方基本情况

广盛地块位于广州市白云区松洲街道增槎路71号,现状建筑为厂房、仓库、宿舍建筑 共62栋房屋。广盛地块作为房屋共用地已办理不动产权证,权属人为广州发展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证载用地面积140,643.84平方米,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 广盛地块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等限制权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

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二)补偿价格 根据广州市国资委《关于规范我市国有企业土地资产处置的指导意见》(穗国资监

管(2019)1号)相关条款要求,由有专业资质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后并经 过双方协商以评估价作为定价。 2024年3月,公司与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松洲街道办事处联合委托广东联信资产

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开展评估工作,以2024年4月1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资产评 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24]第20351号》,采用市场比较法和基准地价修正法进行 评估后确定本次评估结果。 根据《广州市深入推进城市更新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種府办坝(2019)5号)相

关条款,预计补偿款为人民币15.2~18.3亿元,具体以征收补偿协议约定为准 (二) 丁作安排

公司拟与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松洲街道办事处(受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征地办 公室委托)签署《广州市白云区螺涌村、松南村、松北村城中村改造项目发电厂地块征收补偿协议书》,并于协议签订生效后一年内移交场地。 四、本次交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储事项是贯彻落实政府决策部署,推动罗冲围片区城市更新改造和推动资源 优化利用的举措。本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 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土地交储事项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正面影响,预计可能增加净利 润13~16亿元人民币,具体会计处理及相关财务数据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结果为 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6日

股票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 公告编号:临2024-040号 公司债券简称:21穗发01、21穗发02、22穗发01、22穗发02 公司债券代码·188103. 188281. 185829. 13772°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7月19日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书面通知,并于2024年7月25日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应 到会董事7名,实际到会董事7名,监事会列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 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蔡瑞雄先生主持,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关于通过公司广盛(罗冲围电厂)地块交储的决议》(应到会董事7名,实际参

与表决董事7名,7票通过)

为贯彻落实政府决策部署,配合城市建设总体规划,推进片区城市更新改造和地块 资源优化利用,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并形成以下决议: 1.同意公司广盛(罗冲围电厂)地块交储。

2.同意公司与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松洲街道办事处签署《广州市白云区螺涌村、 松南村、松北村城中村改造项目发电厂地块征收补偿协议书》。

3.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办理交储相关事项和交储后的具体工作 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土地交储的公告》。

二、《关于通过向广州发展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决议》(应到会董事7名, 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7票通过)

为满足新能源业务发展需要,优化资本结构,提升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集团")竞争力,全体董事一敬同意并形成以下决议: 1.同意公司及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企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向新能源集团增 资15.28亿元和10.18亿元,根据新能源集团资金需求情况分期注入。 2.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办理本次增资相关事宜。

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6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上述机构自2024年7月26日起正式办理本公司旗下 部分基金的转换业务。现将具体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想並代码	建立 全桥	
	021193	中银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	
	007100	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E类	
	163827	中银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5852	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8936	中银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本次开通转换	业务的基金适用于与如下基金之间的互相转换(同一产品的不同份	额
17	能互转):		
	其会外面	はふり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0057	中银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0120	中银美丽中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190	中银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0305	中银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0432	中银优秀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083	中银欣享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2236	中银持续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2631	中银行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4505	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4537	中银中国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
015365	中银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5386	中银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7005	中银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163801	中银中国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
163803	中银持续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3804	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3805	中银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3806	中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07	中银行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3808	中银中证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09	中银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10	中银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3811	中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3812	中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163816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3817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163818	中银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19	中银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
163822	中银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3823	中银稳健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0005	中银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380006	中银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380009	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转换业务相关的事项 1、转换费率

1、74次以平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的补差两部分 1,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 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定。並並有決別用出達並別的時刊入利止。 (1)基金转換申购券差費:按照转人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 当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人基金的申购费时,补差费为转人基金的申购费和转出基金的 申购费差额: 当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时, 补差费为零 (2)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2、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A=[B×C×(1-D)/(1+H)+G]/E $F=B\times C\times D$

 $J=[B\times C\times (1-D)/(1+H)]\times H$ 其中: A为转入的基金份额数量;

B为转出的基金份额数量; C为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D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E为转换当日转人基金份额净值

另为我队员自然的基础的影子。 另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 G为转出基金份额对应的未支付收益,若转出基金为非货币市场基金,则G=0; H为申购补差费率,当转出基金净金额所对应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时,

赎回费按照转出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的比例归入转出基金资产,转出金额以四舍五 人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中列支;转人份额以四舍五人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人基金的基金资产中列

3、办理时间 自2024年7月26日起正式开通、转换业务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 易所的正常交易日(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基金转换业务时除外)。由于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相关销售机构的

4 办理机构 投资者目前可以通过上述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 投资者在上述机构办理相关业务时,需遵循上述机构的相关规定,以上述机构的实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调整业务办理机构,届时将按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

5、基金转换的申请

(1)基金转换的申请方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必须根据基金管理人与各销售机构规定的手续,在开放日的交易时 间段内提出基金转换申请。

(2)基金转换申请的确认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以收到基金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基金转换申请日(T日),并在 T+1工作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T+2工作日及之后到其提出基金转 换申请的网点或网站进行成交查询,具体办理时间以基金管理人的规定或最新发布的公

于1000份。 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转换时,如剩余份额低于1000份,应选择一次性全部转出,具体

数量限制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7、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1)基金投资者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

结束后即不得撤销。

(2)基金持有人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工作日为基金持有人办理相关的注册登记手续,具体办理时间以基金管理人的规定或最新发布的公告为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注册登记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珠海鬲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yingmi.cn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2、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四、重要提示

1. 本公告仅对基金开通基金份额转换业务有关事项予以说明

2、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机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 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

。 3、本次所开通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更 、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

新儿,广面戏科威安(史新)寺坛伴义叶。 4、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上述销售机构代销基金且同属同一登记结算中心开通转换 业务开放式基金,详细信息请查阅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基金管理人今后发行的开放式 基金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并另行公告。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 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 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

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 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6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 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 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纳指科技ETF,交易 弋码:159509,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 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

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截至目前, 本基金运作正常月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基金管理人将严格 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 会同 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勒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 请仔细阅 合问,仍参见明十分文片。或谓汉负有注思汉负风险。仅负有任汉负基亚之前,谓于细则 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 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 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 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 部分基金新增利得基金为销售机构的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与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得基金")等图的委托自己的联系。 "本公司")与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得基金")等图的委托销版设,自2024年7月26日起新增委托利得基金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 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利得基金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适用基金及基金业务开通情况 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 (含定期定额申购) 费率 优惠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 转换业务 开通 开通 顺长城6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未开通 开通 是

注:本公司新增委托利得基金销售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上表仅就基金本身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和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进行 说明,投资者能否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上述业务,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海基六路70弄1号208-36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98号浦江国际金融广场53层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联系人:张仕钰 电话:021-60195205 传直:021-61101630

客户服务电话:400-032-5885 公司网址:www.leadfund.com.cn

上述由陶融问等业务仅适用于外于正常由陶期及外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 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投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 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 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 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 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 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

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还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 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还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客户服务电话:400-032-5885

网址:www.jawfmc.com 2、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leadfund.com.cr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 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至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 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 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 2024年7月26日起新增委托兴业证券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 间和办理方式以兴业证券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部分基金新增兴业证券为销售机构的

、适用基金及基金业务开通情况 017123 不开浦 不开通 开通 导網长坡景泰翁利如倩倩袋刑官 不开通 开通 注: 本公司新增委托兴业证券销售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上表仅就基金本身是否开

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和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进行

说明,投资者能否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上述业务,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 为准。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联系人:姜名扬

联系电话:021-20370870 传真:0591-38507538 客户服务电话:95562

网址:www.xyzq.com.cn 三、相关业务说明 1、上述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 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

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木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投定额投资业务,是接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投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

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光谱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 循上述銷售机构的抑定提交业务申请 关于其会共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团委 同一其会不 司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动其全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 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

是然此思以从中为过中的目的地域,这对自由地位上进行时间的中华大平为近中的目的地域, 具体的费季优惠规则,以上还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

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jawfmc.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62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

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 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 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 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 部分基金新增浙商证券为一级交易商 的公告

由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自2024年7月26日起,新增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为本公司 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 下:

、适用基金

在近17年	基亚 名称	砌内间标
159509	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ODII)	纳指科技ETF
159522	景顺长城国证2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国证2000ETF景顺
159529	景顺长城标普消费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标普消费ETF
159559	景顺长城国证机器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机器人ETF基金
159560	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芯片50ETF
159610	景顺长城中证5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00ETF增强
159682	景顺长城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业50ETF
159757	景顺长城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电池30ETF
159935	景顺长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500ETF景顺
- 立に40首	- 44次目 - 54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销售机构名称: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五星路201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五星路201号

网址:www.stocke.com.cn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联系人:高扬 客服电话:95345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45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 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相应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应基金 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暑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 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 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务的公告。。经协商一致,本公司现决定自2024年7月29日起终止与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鹊财富")的相关销售业务的合作,同时不再受理通过喜鹊财富办 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相关销售业务 为维护基金投资者利益,已通过喜鹊财富持有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本公司将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22年7月12日发布《景顺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喜鹃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

直接为投资者将存量份额转至本公司直销平台。后续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办理基金交易查询等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咨询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

投资者可通讨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99-7719 网址:www.xiquefund.com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 网址:www.igwfmc.com №3::www.igwina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 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

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暑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场内份额现金申购、 赎回现金替代金额有关处理规则的公告

为更好地服务投资者,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4年8月1日起,对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则。未来如上海黄金交易所的交易,结算规则发生改变,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机 份额现金申购、赎回现金替代金额的有关处理规则进行调整。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场内份额现金申购、赎回现金替代金额的有关处理规则的调整方案

1、调整前的场内份额现金申购、赎回现金替代金额的处理规则

T日,基金管理人在申购赎回清单中公布现金替代溢价比例,并据此收取替代金额。 登记结算机构为投资人办理申购基金份额与现金替代交收后的次日,基金管理人将 以收到的替代金额买人被替代的黄金现货实盘合约。基金管理人以替代金额与被替代证 券的实际购人成本(包括买人价格与交易费用)的差额,确定基金应退还投资人或投资 人应补交的款项;若当日未能购入全部被替代的黄金现货实盘合约,则以替代金额与所 购人的部分被替代黄金现货实盘合约实际购人成本加上按照当日收盘价计算的未购人 的部分被替代黄金现货实盘合约价值的差额,确定基金应退还投资人或投资人应补交的

登记结算机构为投资人办理赎回基金份额交收后的次日,基金管理人将卖出被替代 的黄金现货实盘合约。基金管理人根据卖出的被替代证券的实际卖出金额(扣除相关费 用)确定应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现金替代款:若当日未能卖出全部被替代的黄金现货实盘 合约,则以卖出的被替代证券的实际卖出金额(扣除相关费用)加上当日收盘价计算的 未卖出的部分被替代黄金现货实盘合约价值,确定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现金替代款。 2、调整后的场内份额现金申购、赎回现金替代金额的处理规则

T日,基金管理人在申购赎回清单中公布申购现金替代保证金率,并据此收取替代金

在登记结算机构为投资人办理申购基金份额与现金替代交收后,基金管理人在T+1 日将以收到的替代金额买人小于或等于被替代黄金现货实盘合约数量的任意数量被替 代的黄金现货实盘合约,实际买入被替代黄金现货实盘合约的价格可能为T+1日的任意 T+1日日终,若已购入全部被替代的黄金现货实盘合约,则基金管理人以替代金额

与被替代黄金现货实盘合约的实际购入成本(包括买入价格与交易费用)的差额,确定 基金应退还投资人或投资人应补交的款项; 若未能购入全部被替代的黄金现货实盘合 约,则以替代金额与所购人的部分被替代黄金现货实盘合约实际购入成本加上按照T+1 日收盘价计算的未购人的部分被替代黄金现货实盘合约价值的差额,确定基金应退还投 资人或投资人应补交的款项。 在登记结算机构为投资人办理赎回基金份额交收后,基金管理人在T+1日将卖出小

被替代黄金现货实盘合约的价格可能为T+1日的任意成交价。 T+1日日终,若已卖出全部被替代的黄金现货实盘合约,则基金管理人根据卖出的 被替代黄金现货实盘合约的实际卖出金额(扣除相关费用),确定应支付投资人的赎回

于或等于被替代黄金现货实盘合约数量的任意数量被替代黄金现货实盘合约,实际卖出

现金替代款;若未能卖出全部被替代的黄金现货实盘合约,则以卖出的被替代黄金现货 实盘合约的实际卖出金额(扣除相关费用)加上按照T+1日收盘价计算的未卖出的部分 被替代黄金现货实盘合约价值,确定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现金替代款。 如遇上海黄金交易所临时停市等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可考虑根据实际情况将黄金 现货实盘合约的代理买人和卖出及结算价格顺延至下一上海黄金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

所的共同交易日,直至交易正常。如遇被替代黄金现货实盘合约长期停牌、流动性不足等 可能导致收盘价或最后成交价不公允的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可以与基金托管人商议采 用更公允价格对结算价格进行调整,如果基金管理人认为该黄金现货实盘合约复牌后的

价格可能存在较大波动,且可能对基金资产净值产生较大影响,为了更好的维护持有人

利益,该黄金现货实盘合约对应的现金替代退补款的清算交收可按照其复牌后实际交易

成本或者基金管理人认为合理的价格办理。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运作情况调整代理由赋投资者买卖黄金现货实盘合约的相关规 构有关申购赎回交易结算规则发生改变,或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之间的结算相关安 排发生改变等,基金管理人可对上述相关现金替代处理规则进行调整。 二、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上述调整后业务处理规则更新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

三、场内份额现金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

截至目前,本基金场内份额现金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包括: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投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 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甬兴证券有限公司、招商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 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2024年8月1日起,投资者在上述证券公司及本基金后续新增的场内份额现金申 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办理本基金场内份额现金申购、赎回业务时,均按照调整后的业务 处理规则进行业务处理。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本基金场内份额现金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并

1、投资者一旦申购或赎回本基金,即表示对基金申购和赎回所涉及的基金份额的证

券变更登记方式以及申购赎回所涉及申购、赎回对价的交收方式已经认可。投资者在场 内份额现金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办理本基金场内份额现金申购、赎回业务前,应全面 了解相关业务规则及可能产生的风险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3、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

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 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 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 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 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 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6日

公司债券简称:21穗发01、21穗发02、22穗发01、22穗发0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增资金额:公司及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企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企业运营管理公司")分别增资15.28亿元和10.18亿元。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萧惠会审议情况

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3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号2901房自编A 4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5.成立日期:2008年4月17日

11新能源集团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

12.新能源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股票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 公告编号:临2024-043号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公司近日收到《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2024年第二次动态调整广州市非居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且该销售机构同时代理拟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 的销售。基金管理人在不损害各基金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可更改上述公式并公告。

6、基金转换的数额限制 基金按照份额进行转换,申请转换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

公司网站:www.bocim.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021-38834788

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 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同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投